**地理科学学部团委评选优秀个人工作办法**

根据《共青团北京师范大学委员会优秀集体及个人评选办法》和《北京师范大学专项类奖学金评选办法》文件要求，结合学部团学工作实际，特制定本评选办法。

# 一、评选原则

评选坚持公开、公正、公平和择优评选、宁缺毋滥的原则。

# 二、评选比例

校团委将优秀团支书、优秀团员、社会工作奖、优秀学生干部名额分配到学部团委，由学部进行组织推荐。另外，针对志愿服务奖、文体之星奖，满足条件的同学自愿申报，学部团委审核材料后，推荐到校团委参评。具体如下：

* **优秀团支书：**获校级优秀团支部的团支书自动荣获优秀团支书，学部会组织优秀团支部评优答辩会，根据评优结果向学校推荐校级优秀团支部。
* **优秀团员：**各团支部推荐或个人自荐参评。
* **社会工作奖：**由团学组织和各团支部推荐参评。
* **优秀学生干部：**由团学组织推荐，包括学部团委（本/研）、二级团校、学生会、研究生会、PRED学社、心理健康中心、学业辅导中心。
* **志愿服务奖、文体之星奖**：学部满足条件的同学自愿申报，学部团委审核材料后，推荐到校团委参评。

具体名额分配参见附件3。

# 二、评选条件

## （一）优秀团支部书记

1.理想信念坚定，拥护党的领导，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热爱祖国，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品德优良，为人正直，作风正派，刻苦学习。

2.**在团支部担任团支部书记满一学年及以上**，且任职学年内所在团支部获评学校优秀团支部荣誉称号。

3.严格遵守学校各项管理规定，在院系级团委和团支部工作中发挥积极作用，有良好的群众基础和较高威信。

4.参评学年未受到任何处分，无成绩不合格情况。优秀团支部书记候选人须获得本年度综合类奖学金。如因未获评综合奖学金而不能获得该奖项，可直接顺延获评社会工作奖学金；如果社会工作奖学金机动名额3个不足，则按照支部答辩排序递补，超出范围不再获奖。

## （二）优秀学生干部

1.理想信念坚定，拥护党的领导，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热爱祖国，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品德优良，为人正直，作风正派，刻苦学习。

2.参评学年内，在校院两级团组织、团支部、班级、学生组织、学生社团中积极工作并担任一定职务（包括：校团委兼职团干部，院系级团委兼职团干部、团支部委员、班委会委员，院系级学生会研究生会部长及以上、学生社团副社长及以上，校学生会、校研究生会、白鸽青年志愿者协会、大学生艺术团、广播台、北师青年报社、学生科学技术协会、青年团校秘书处、青年媒体中心副部长及以上）满一学年及以上者。

3.严格遵守学校各项管理规定，热爱团学工作，积极完成所在组织交给的任务，工作执行能力强，工作成绩突出。在师生中具备良好的群众基础，处处发挥积极表率作用。

4.参评学年未受到任何处分，无成绩不合格情况。优秀学生干部候选人须获得本年度综合类奖学金。

## （三）优秀团员

1.团组织关系在我校的本科生、研究生共青团员，是注册志愿者。

2.理想信念坚定，拥护党的领导，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热爱祖国，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品德优良，为人正直，作风正派，刻苦学习。

3.尊崇团章、贯彻团章，模范履行团员义务，积极参加团的工作和教育活动，在宣传教育、志愿服务、科技创新、社会实践、重大活动等领域有突出表现者。

4.参评学年未受到任何处分，无成绩不合格情况。优秀团员候选人须获得本年度综合类奖学金。

## （四）社会工作奖

1.在中央、北京市、校、院系团组织、学生会组织、党支部和学生社团参加社会工作并满一学年。

2.有较强的社会工作能力；工作踏实，富有创新精神和奉献精神。

3.学习目的明确，刻苦努力，专业学习成绩全部合格，学年综合测评达到合格以上。

## （五）文体之星奖

1.在学生文体团体参加日常排练、训练，并参与其他统一活动满一学年，出勤情况合格。

2.在文体团体训练、演出和比赛活动中表现积极，做出重要贡献。

3.工作踏实、成绩突出，富有创新精神和奉献精神。

## （六）志愿服务奖

1.是志愿北京的注册志愿者，累计服务时长不少于50小时。

2.在校内志愿服务学生团体中工作满一年（包括白鸽青年志愿者协会、志愿公益类学生社团等）。

3.勇于探索，甘于奉献，能够主动承担志愿服务工作的各项任务或在大型赛会志愿服务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

# 四、评选要求

所有申请个人认真阅读以下要求细则，并且确保条件符合、申请材料齐备、申请流程清晰后再进行申请，如果不符合申报条件而错误申报，不仅资格取消而且影响学部整体的评优名额。

特别提醒：

1.对于同一奖项，申报人可以在**校团委直属学生组织**（如校学生会、校研究生会、白鸽青年志愿者协会、学生团体联合会、大学生艺术团、北师青年等）、**地理学部团学组织**、**团支部**和**个人**四种形式中任选一种进行申报，不得重复申报。一经核实多口申报，将直接影响最终是否获评；

2.对于由地理学部团委推荐的优秀个人，原则上同一学年优秀团支书、优秀团员、社会工作奖、优秀学生干部不可兼得；

3.原则上，已参评党委学工部的优秀学生干部评选，不再参评本次评优。

共青团北京师范大学地理科学学部委员会

2023 年 11 月 22 日